

济源示范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

公 告

(第 1 号)

根据当前疫情形势，为实现科学防控、精准防控和严密防控，现对加强返（来）济人员排查管理及冬春季疫情防控有关工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全面深入排查。各片区、各镇（街道）、区直各部门、驻济各单位、各高等院校等，都要进一步深入排查 2020 年 12 月 15 日以来中高风险地区返（来）济人员情况及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其他地区返（来）济人员情况，于每天下午 4：00 前报指挥部联防联控组。

二、自觉如实报告。中高风险地区人员非必要暂勿返（来）济。返（来）济人员动身前，应提前 24 小时以上向目的地单位（村、居、社区、企业等）报告入济时间、所在单位、从事职业、生活地点、健康状况等基本信息，目的地单位要做好信息登记备案，并向片区、镇、街道报告。2020 年 12 月 15 日以来的中高风险地区返（来）济人员，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其他地区返（来）济人员，均要主动向村居（社区）报告，并自觉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进行管理。如隐瞒不报造成严重后果的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严肃处理。

三、强化分类管理。中高风险地区返（来）济人员应持有效 7 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通行绿码，实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

14天，期间进行2次核酸检测；之后再居家单人单间医学观察7天，结束前再次进行核酸检测。对有疫情发生但未确定为中高风险的重点关注地区返（来）济人员，应持有效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通行绿码，居家单人单间医学观察14天，结束后再次进行核酸检测。其他地区返（来）济人员均应第一时间向所在村居（社区）登记报备，减少流动活动，做好自我健康监测。

四、精准跟踪随访。片区、镇、街道和村居（社区）要严格落实属地责任，全面摸排管理期限内的返（来）济人员情况，机关党员干部分包到村居（社区），村居（社区）党员干部分包到户到人，租住户按照居住户进行管理，确保不拉一户，不漏一人。对所有返（来）济人员，分包党员干部要做到“六个到位”：将济源防控政策信息精准发送到位，电话微信沟通告知到位，行程加强个人防护提醒到位，督促居家或集中观察措施落实到位，服务对象管理期内每日健康监测到位，发现异常情况及时规范处置到位。

五、减少聚集流动。严格落实疫情防控“四方责任”，会议、聚会等活动按照“谁组织谁负责，谁举办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从严控制人数，尽量举办线上会议或视频会议，暂停审批大型人员密集型活动，50人以上活动应制定防控方案，严格落实防控措施。提倡红事缓办，白事简办，家庭私人聚会聚餐应控制在10人以内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工作人员应带头在原地过年，做到非必要不外出。提倡外出工作人员在原地过年。

六、强化科学防控。日常生活中要严格落实 1 米线、戴口罩、勤通风、勤洗手等个人防护措施，尽量不要前往人员密集场所。要时刻关注自己和家人的身体健康，如出现发热、干咳和其他呼吸道症状时，要第一时间直接到就近医院发热门诊就医。民营医院、个体诊所及其他无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，均不得接诊发热病人。

七、各片区、镇、街道和村居（社区）都要公开举报电话，接受群众监督。济源疫情防控举报电话：12345,6912120。

济源示范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

指挥部办公室

2021 年 1 月 9 日